

2017年3月27日 星期一 农历丁酉年二月三十

我区扎实推进扶贫开发工作

2016年2079人实现脱贫 1个市定贫困村摘帽

特约记者 刘猛 魏建

去年以来，我区按照中央和省、市关于扶贫开发的一系列安排部署，全面开展贫困户入户调查、结对帮扶、分类施策、产业扶贫、扶贫协作等工作，扶贫开发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全区共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2768人，2个市定贫困村。2016年，全区共有2079人实现脱贫，1个市定贫困村实现摘帽，全面完成了年度脱贫任务。近日，永安镇刘屯村在精准扶贫工作中建设的食用菌种植扶贫开发项目传来喜讯，该项目第一批蘑菇喜获丰收，全村的19户贫困户获得了第一次分红。据了解，这个项目是市盐务局下派刘屯村第一书记单茂红为村里利用扶贫资金和帮扶单位资金建设的食用菌大棚，预计年收益可达6万元。从精准扶贫开始，我就想着怎么能让老百姓真正的脱贫致富。通过考察和调研，我发现食用菌种植投资小、见效快，当年就能收回成本。”单茂红介绍说。除了分红，项目还吸纳部分贫困户到项目来打工，贫困户刘建坤就是其中之一。看到自己的日子越来越好，他作了一首打油诗：“单书记进村来，千家万户乐开怀。蘑菇大棚个

个起，党的恩情永关怀。贫苦群众都有益，生活从此好起来。”在单茂红的带领下，村民们看到了致富的希望，目前村民们自发建设了八个大棚，跟着第一书记学种植。自扶贫开发工作开展以来，我区各级各部门高度重视，明确目标任务，压实工作责任，落实政策措施，扎实深入推进工作开展。按照“一户一策一干部”的要求，充分发挥党员干部、“第一书记”、村级党组织、行业扶贫部门和社会各界“五种帮扶力量”的扶助带动作用。8个市派第一书记和12个市直帮扶部门的135名党员干部帮扶贫困户154户，40名区级领导帮扶贫困户80户，116个区直部门单位的党员干部结对帮扶91个村790户贫困户，镇街党员干部结对帮扶241户贫困户。各帮扶部门和单位积极制定帮扶工作计划，在帮扶村兴办产业、新上项目、建设公益设施、捐款捐物、慰问贫困群众等方面制定了3600余条帮扶措施，做到了村村有方案、户户有措施。大力发展项目增收脱贫。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选择食用菌、茶叶、光伏三大特色产业为重点，指导镇村

结合资源优势和产业优势，大力实施项目促进增收。去年全区共组织实施扶贫产业项目39个，已全部完工，项目覆盖带动贫困户884户、贫困人口1165人。其中，8个市派第一书记帮扶村新建种植加工、光伏发电、电商项目13个，拓宽了村集体和贫困户收入渠道，改善了帮扶村的村容村貌和生产生活条件。着力推进部门行业扶贫。区教育局、卫计、团委、妇联、人社、工商联等部门，积极开展“雨露计划”、“健康扶贫”、“企业扶贫”、“青春扶贫”、“巾帼扶贫”、“送岗位促脱贫”等活动，各项部门行业扶贫措施得到较好落实。深入开展扶贫协作。于去年9月、11月与威海乳山市进行扶贫协作，达成了乳山市一市中区扶贫协作意向，拟定了《乳山市一市中区扶贫协作框架协议》、《扶贫协作三年规划方案》，确定了“六大帮扶工程”和“七大协作产业”。“今年，我们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市、区扶贫工作会议的要求部署，针对我区贫困户中无劳动能力人员居多的实际，坚持

问题导向，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分类施策、对症下药。一是在发展产业项目带动脱贫上下功夫。选择回报率高、风险小、带动增收作用大的产业项目，以食用菌等传统养殖产业和光伏、电商等特色产业为重点，带动贫困户发展特色产业增收脱贫。完善项目收益分配方案，探索带动贫困户持续增收的保障机制。二是在增强贫困群众内生动力上下功夫。充分发挥文化扶贫作用，想办法解决贫困群众的心气问题，激发群众内生动力，把内源发展与外力帮扶结合起来，避免出现干部干、群众看的现象。三是在形成脱贫攻坚合力上下功夫。加强对脱贫攻坚的宣传引导，动员各行各业及社会各界广泛参与，形成脱贫攻坚的强大合力。深化与乳山市的扶贫协作，积极主动对接，抓好各项措施的落实。四是在健全稳定脱贫长效机制上下功夫。按照脱贫不脱政策的要求，继续抓好结对帮扶和分类施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严格程序和标准，把好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识别关和退出关，确保脱贫成果经得起时间检验。”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区扶贫办主任刘峰介绍。

市领导到我区调研 查处和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记者 郑永利 本报讯 3月23日，市委常委、市纪委书记王玉波一行5人，来我区调研镇（街）查处和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区纪委执纪审查、办案安全以及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委书记宋淑启，区委副书记、区长王辉，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杨雷陪同调研。调研期间，召开了镇（街）党（工）委书记座谈会和区纪委工作汇报会。听取了部分镇（街）党（工）委书记关于查处和整治侵害群众利益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情况汇报，我区开展执纪审查、办案安全和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王玉波对我区查处和整治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执纪审查、办案安全以及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工作情况给予了充分肯定，并结合当前形势和存在的问题，对做好下一步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王玉波强调，要统一思想认识，增强政治责任；要突出工作重点，加大问责力度；要强化工作措施，加大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整治力度；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强化工作措施，凝聚工作合力，补齐工作短板，推动执纪审查深入开展；要持续保持高压态势，持之以恒纠正“四风”；要提升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切实做好执纪审查安全工作。

区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召开

□特约记者 张尊 本报讯 3月24日，区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在区政府四楼会议室召开。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侯宗伟，副主任胡方忠、孙永海、周爱国、李吉玲、吴成旭，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杨学德，区委党校党委书记、常务副校长张章出席。区委副书记、区长王辉，副区长宋海芳，区政府党组成员向青山，区法院院长种法举，区检察院检察长邵泽新列席。第一次全体会议由侯宗伟主持，会议首先通过了会议议程、日程。孙永海宣读了区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名单（草案）；王辉宣读了关于提请决定任命区人民政府组成人员职务的议案；宋海芳宣读了区政府关于将区教育局承办的政府购买服务事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的议案；听取了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草案）；听取了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组成人员守则（草案）；部分拟任职人员作了供职报告；会议还书面印发了区人大常委会2017年工作要点（草案）、关于加强自身建设的意见（草案）、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工作的意见（草案）。随后，会议以分组会议的形式对上列名单、议案、报告、意见等进行了审议。第二次全体会议由胡方忠主持，会议以举手方式先后表决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2017年工作要点，区第十二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名单，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自身建设的意见，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议事规则，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组成人员守则，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工作的意见和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区政府《关于将区教育局承办的政府购买服务事项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的议案》的决议。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了人事任职事项。侯宗伟向通过任命的同志颁发了任命书。会后，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通过任命的同志进行了集体宣誓。

区第七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暨 枣庄首届羽毛球争霸赛开幕

□通讯员 张磊 高鹏 本报讯 为促进全民健身运动的发展，提高羽毛球爱好者运动水平，激励和引导广大市民培养健康向上的娱乐生活方式，3月25日上午，由区体育局、区体育总会主办，枣庄爱尚羽乒俱乐部承办的市中区第七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暨枣庄首届（双雄会）羽毛球争霸赛在爱尚羽乒俱乐部拉开帷幕。比赛共吸引来自社会各界的百余名运动员参赛，年龄最大的63岁，年龄最小的只有12岁。比赛分为男子双打和男女混双两个项目，赛程两天。多年来，羽毛球运动在我区有着广泛的群众基础，深受广大群众的喜爱。此次比赛旨在为羽毛球爱好者提供展示自我、相互切磋的平台，让更多的群众参与全民健身运动，营造全民健身氛围，共同推动我区全民健身事业蓬勃发展。

我区积极做好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名工作

□本报通讯员报道 本报讯 近日，根据山东省财政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17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鲁财会〔2017〕10号）精神，区财政局会计管理局结合工作实际，及时发布了《2017年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名市中区审核确认通知》，并充分利用网络、广播、报纸等宣传媒介，做好考试报名宣传工作，让广大会计人员及时了解今年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名的条件、时间等各项要求，避免漏报、错报情况发生。为确保报名资格现场审核工作有序进行，该局还专门抽调工作人员，在会计综合服务大厅对报考人员的报考资格进行审核确认，确保2017年全区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报名工作圆满完成。



近日，齐村镇夹谷山下1000亩油菜花迎风怒放，在风中摇曳着花枝，散发着沁人的芳香，远处的山峦、层次分明的油菜花、返青的麦苗、辛勤的老农，构成了一幅迷人的田园风光图，引导许多游客来拍照观光。（李群 摄）

市中交警大队 公布2017年终生禁驾名单

□通讯员 张伟 鹿穗 本报讯 近日，笔者从区交警大队获悉，市中交警大队近日公布了2017年终生禁驾名单，3人因不同原因被终生禁驾。根据该名名单，3人中有2人因交通肇事致人死亡逃逸被终生禁驾，其余1人因在交通肇事致人死亡逃逸的同时醉酒。交警部门表示，发布该名名单旨在为了警示教育驾驶人要进一步提高交通参与的法治意识、安全意识和文明意识，时刻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自觉维护道路交通秩序，切实保证自己及他人的生命财产安全。

新建小区将纳入居委会管理

□通讯员 王莉莎 本报讯 近年来，随着我区城市建设步伐不断加快，城区内新建小区如雨后春笋般建成，但大部分新建居民小区尚未纳入社区管理，致使入住的小区居民无法享受应有的社区服务，给小区居民生活、工作带来了诸多不便。区民政局急群众之所急，以“强化社区建设、打造宜居幸福社区”为主线，大力推进社区社会管理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委员会组织法》，结合实际，多方论证，新成立了光明路街道远航社区居委会、文

乐天玛特

销售“三无大米”被判十倍赔偿

□通讯员 李欣宜 本报讯 近日，枣庄中院终审的一起消费合同案件，消费者时某在江苏乐天玛特商业有限公司枣庄解放北路店（以下简称枣庄乐天玛特）消费时，发现所购大米系“三无”产品，遂起诉到法院，要求赔偿。最后法院判决枣庄乐天玛特赔偿消费者十倍钱款。2015年2月14日，原告在枣庄乐天玛特购买美食客大米，价值8070元。因发现所购大米系无配料、无营养成分表、无生产许可证，遂向枣庄市中区食药监局投诉。食药监局认定，该商场在经营

美食客大米时，未建立并遵守查验记录制度、出厂检验记录制度；进货时未查验许可证和相关证明文件；生产经营无标签的预包装食品、食品添加剂或者标签、说明书不符合本法规定的食品、食品添加剂的规定。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作出行政处罚。时某又向区法院起诉枣庄乐天玛特，要求判令枣庄乐天玛特退回8070元货款，并赔偿80700元。一审法院经审理，认为原告在被告处购买商品并支付货款，被告向其交付商品并开具发票，能够认定

原、被告之间形成买卖合同关系，该买卖合同关系合法有效，应受法律保护。涉诉大米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违反了食品安全法的规定，销售者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故原告关于退还货款并支付价款10倍赔偿金的诉讼请求，予以支持。二审法院维持了一审判决。据审理此案的单伟法官介绍，该案的争议焦点为：枣庄乐天玛特是否应当向时某退还涉案货款并赔偿十倍货款损失。据介绍，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能够证明枣庄乐天玛特存在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

的行为，同时，枣庄乐天玛特对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的行为是明知的。根据《食品安全法》，时某要求枣庄乐天玛特退还货款并支付十倍货款损失的赔偿金具有事实和法律依据，销售者是否因涉案食品受到行政处罚并不影响对被上诉人的民事赔偿。法官提示，消费者维权买卖合同纠纷案件最常见的主要有两种情形，一类是消费者认为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依据《食品安全法》，消费者可主张十倍索赔；另一类是消费者认为商家构成欺诈，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可主张三倍索赔。